盘龙区民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社会组织抽查审计的通知

区级相关社会组织：

为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的通知》（民发〔2017〕45号）的规定，现就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2024年社会组织抽查审计工作通知如下：

一、抽查审计时间：2024年8月29日—9月14日。

二、抽查审计实施机构：昆明精诚会计师事务所。

三、抽查审计数量

按照2023年区级社会组织基数3%的比例进行抽检，本次共抽查审计社会组织10家，其中社会团体4家；民办非企业单位6家。

四、抽查审计内容和审计重点

（一）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抽查审计内容

查看社会组织2023年度工作报告书、会计报表、相关账簿等；了解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情况及执行有效性；评价内部控制系统是否健全且有效执行；查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业务活动管理是否规范；核实是否存在违反《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他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如有必要，可以追溯以前年度。

（二）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审计重点

1.2023年度工作报告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2.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检查党建、项目等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检查有关决策记录和财务资料，查找是否存在党建缺失、党组织没有发挥应有作用、决策机制失效、未履行重大事项报备义务等治理方面的问题；检查按制度换届情况；检查按照章程开展业务活动的情况；检查是否有公务员或退（离）休领导干部违规任职的情况。

3.收费情况。会费收支情况；开展评比、表彰、达标或举办研讨会、论坛、展会、培训及收费情况；开展技术审查、论证、评估、检验、评价、检测、鉴定、鉴证、证明、咨询、试验等作为行政审批受理条件的中介服务及收费情况。

4.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情况。检查社会组织举办研讨会、论坛的主题和内容是否符合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社会组织是否存在利用党政机关名义举办或与党政机关联合举办的情况；社会组织是否存在举办研讨会、论坛管理不严，为相关人员发表危害国家统一、安全和民族团结，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违背社会道德风尚等言论提供平台等情形。

5.社会组织换届选举情况。检查社会组织有没有按照成立时的章程按时进行换届选举，换届选举程序是否合法合规，换届选举结果有没有及时报送登记机关进行备案等情况。

6.整改完成情况。对于上年度发放整改通知书的社会组织，检查整改落实情况。

7.是否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

五、抽查审计方法

本次抽查审计由昆明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承接。主要采取进驻现场，听取介绍，收集资料、查阅制度等方式，采用审验会计凭证和相关财务资料，盘点实物，函证其他单位或个人，调查取证，重新计算及分析等方法进行审计。

对社会组织开展抽查审计是落实社会组织日常监管模式的重要举措。请各有关社会组织积极配合昆明精诚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提供相关材料和数据，确保审计检查顺利开展。不得以任何形式阻碍或拒绝上述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抽查审计工作。社会组织不按规定配合抽查审计工作的，登记管理机关将依据《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附件：2024年抽查审计社会组织名单

2024年8月29日

附件

2024年抽查审计社会组织名单

（一）社会团体名单：

1.昆明市盘龙区汽车协会

2.昆明市盘龙区慈善协会

3.昆明市盘龙区物业管理协会

4.昆明市盘龙区歌琵文化协会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名单

5.昆明市盘龙区建华学校

6.昆明市盘龙区艾尔西翰霖幼儿园

7.昆明市盘龙区云山刘家营社区卫生服务站

8.昆明市盘龙区协同创见社会服务中心

9.昆明市盘龙区亲睦社会工作服务发展中心

10.昆明市盘龙区天颐养老服务中心